

北京邮电大学2010年上半年递交自考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通知
自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7/2021_2022_E5_8C_97_E4_BA_AC_E9_82_AE_E7_c67_647546.htm 各省邮电学校自考办及北京地区学员：为了保证2010年上半年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将递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要求及事宜通知如下：
一、递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条件 根据毕业设计(论文)实施细则的规定，此次递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学员，应修完并通过其专业考试计划中规定的全部课程（包括加考课和实践环节课程），且通过了2010年上半年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的审核。
二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格式及要求 毕业设计(论文)必须按格式要求打印，并按顺序要求装订成册，不允许手写。
1、封面必须按统一格式及要求打印（请于网上下载）；
2、论文（报告）正文必须用A4纸打印；
3、字体：宋体；字号：小4号字；
4、凡报告中涉及的计算机程序，要求附上程序清单，答辩时必须自带笔记本电脑进行演示；
5、任务书必须由当地邮校自考办及北邮自考办审核、盖章后方能生效(第二次重新做任务书的学员应重新加盖当地邮校自考办章)；
6、毕业论文评定表请于网上下载，并由指导教师填写并签名，不可复印、打印；
7、毕业设计(论文)装订顺序：封面、任务书、毕业论文评定表（从网上下载）、内容摘要、目录、报告正文等。
三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提交 提交方式：
1、凡参加毕业设计的外地学员，应将毕业设计(论文)2份（原件）交于当地邮校自考办，各邮校自考办收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后，应以“挂号信”或特快专递方式统一寄至我校自考办；我校自考办对个人不予受理；
2、参加毕业

设计答辩的北京学员，将毕业设计(论文)2份（原件）交于我校自考办。 提交时间：1、外地学员：请各邮校自考办务必于2010年3月30日前将收齐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寄到我校自考办； 2、北京学员：2010年3月29日--30日两天（上午8：30-11：30，下午13：30-16：30）将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递交到我校自考办，其他时间不予受理； 四、收费须知 1、外地学员，在递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时，应将相关费用一并交当地邮校自考办，即每人缴纳任务书、论文审批费及答辩费550元，并由当地邮校自考办统一寄到网络教育学院自考办； 2、北京学员，在递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时，每人应缴纳任务书审批费50元（已交）、论文审批费及答辩费500元。 五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审核 对于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不及格的学员，审核教师会写出审核评语，提出并注明改进措施，我校自考办将于2010年4月20日以前在北邮自考网上发布审核结果，同时一并发布关于2010年上半年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安排等相关信息的通知，请考生及时上网进行查看。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审核成绩不及格的学员，不能参加本次答辩，今年下半年可以重新提交论文及任务书，费用重新发生。 百考试题收集整理 北京邮电大学自考办 2010年1月14日 更多请访问：百考试题北京自考网，百考试题自考论坛，百考试题自考网校，百考试题自考题库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 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